

# 國立中山大學 學生事務處 公告

主旨：公告111學年度住宿、退宿申請及暑期住宿申請作業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1學年度住宿及退宿申請：

1、**住宿申請**：

(1)申請時間：111年5月3日上午9時起至5月16日下午17時止。

(2)申請資格：目前沒有住宿學校宿舍之大學部一年級學生及博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。(目前已住宿學校宿舍之大一學生及博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，若111學年仍要續住者，不用再上網申請住宿)

(3)申請方式：採**網路申請**(請連結學生事務處網頁，點選『網路申辦系統(通辦網)』→學生宿舍申請)。通辦網網址：<http://140.117.147.235/ONAMS>。

(4)申請結果公告時間：111年5月24日。

2、**退宿申請**：

(1)申請時間：111年5月3日上午9時起至5月16日下午17時止。

(2)申請資格：目前住宿學校宿舍，但111學年不想續住之大學部一年級學生及博士班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。

(3)申請方式：採**網路申請**(連結網址同**住宿申請**)。

二、**暑期住宿申請**：

1、申請資格：本校111學年住宿學生均可申請(申請111學年退宿及非住宿生，不具申請資格)

2、**暑假(全期)住宿申請**：

(1)申請時間：111年5月10日上午9時起至5月26日下午17時止。

(2)申請方式：採**網路申請**方式(請連結學生事務處網頁，點選『網路申辦系統(通辦網)』→學生宿舍申請)，並於111年6月30日前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完成繳費。

3、**暑假(短期)住宿申請**：

(1)申請時間：請於111年6月7日上午9時起，親至宿舍服務組辦理申請。

(2)申請方式：採**紙本申請**方式，並於住宿前先完成繳費。

4、**暑宿(全期)收費標準**：

翠亨A棟、B棟、C棟、E棟、F棟、武嶺一村、二村、四村：4300元；武三村：7000元。

翠亨H棟：4500元；翠亨L棟：3900元；翠亨D棟、G棟：6300元；國際村：8600元。

5、**暑宿(短期)收費標準**：

翠亨A棟、B棟、C棟、E棟、F棟、H棟、武嶺一村、二村、四村：每日150元。

翠亨L棟：每日120元；翠亨D、G棟：每日200元；武三村：每日220元；國際村：每日300元。

三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申請111學年退宿同學請於111年6月18日17時前，完成寢室物品清理及清潔後，至學生宿舍各服務站繳回寢室鑰匙後搬離宿舍。

(二)暑假期間，學生宿舍不實施清宿與集中住宿，沒有申請暑期住宿者，將取消門禁系統進出權限，但不必將寢室物品清空。

(三)為確保住宿學生權益與安全，暑假期間，宿舍服務員將不定期檢查住宿狀況，如有暑期住宿需求之同學，請依規定申請住宿。

(四)已上網申請暑假(全期)住宿學生，如因故要取消暑假住宿(或改為短期住宿者)，請在學期結束前親至宿舍服務組辦理取消。

(五)自111年9月2日上午9時起(實際時間得另行公告)，開放未申請暑宿之學生返回宿舍入住。

學生事務處 宿舍服務組 啟